



(6) 中小企业声明函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克拉玛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食药所实验室试剂耗材采购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甲醇、无水甲醇、甲基异丁基甲醇、正丁醇、正戊醇、乙二醇、丙三醇、异丙醇、正辛醇、正丙醇、异戊醇、叔戊醇、95%乙醇、99.8%乙醇、无水乙醇、四无乙醇、二乙二醇、己烷、环己烷、正庚烷、正庚烷、正戊烷、正戊烷、二氯甲烷、三甲基氯硅烷、无水甲酸、甲酸、三氯乙酸、三氟乙酸、甲基叔丁基醚、石油醚 60-90、石油醚 30-60、乙酸乙酯、乙二胺、N,N-二甲基甲酰胺、甲醛、卡尔费休试剂 3-5、四氯化碳、苯酚、苯甲酰氯、二硫化碳、吡啶、乙酰丙酮、二甲苯、异丙醇、二氯甲烷、乙醇、乙酸乙酯、正己烷、环己烷、乙腈、石油醚、甲醇、碘酸钾、氟化钠、铬酸钾、过硫酸铵、硫化钠、硫脲、硫酸钴、六次甲基四胺、氯化钡、氯化钴、氯化铯、氯化亚锡、钼酸铵、硼酸、氢氧化钾、氢氧化钠（粒）、氢氧化钠（片）、三苯基膦、三氟乙酰胺、酸洗石棉、无水氯化钴、溴酸钾、溴酸钠、亚硝酸钠、乙酸铅、2,4-二硝基苯肼、N-1-萘乙二胺盐酸盐、对苯醌、对硝基苯酚、反-9-十八碳烯酸甲醇、三甲基硅烷、无水对氨基苯磺酸、五氯硝基苯、盐酸萘乙二胺、一溴化碘、次氯酸钠、氨水、冰乙酸、冰乙酸、亚硫酸、苯、硝酸亚铈试液、标准铅溶液、无水吡啶、间苯三酚盐酸、三氯化铝、乙酸丁酯、氟化铵、溴酸钾滴定液、三乙胺、二硝基苯肼、糠醛、四丁基氢氧化铵、正丁醇、甲酸乙酯、三氯化铁、磷酸、磷酸），属于工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天津市致远化学试剂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4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8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空气、氩气、氮气、氢气、氦气、乙炔气、氧气），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新疆科源气体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人，营业收入为（1360）万元，资产总额为（201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重铬酸钾、重铬酸钾、丙酮、丙酮、乙醚、甲苯、三氯甲烷、高锰酸钾、过氧化氢、盐酸、盐酸、硫酸、硫酸、硝酸、硝酸、硝酸银试液、高氯酸、高氯酸钠、高氯酸、硼氢化钾、硼氢化钠、硝酸钠、硝酸钾、硝酸镁、硝酸银、铝粉、丁酮），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成都市科隆化学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93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85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乌鲁木齐鑫源诚业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9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各投标人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规定的行业以及划型标准对本企业进行划型。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的，如不确定制造商企业划型，可在制造商注册地工信部门对制造商企业划型进行认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克拉玛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食药所实验室试剂耗材采购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甲醇、无水甲醇、甲基异丁基甲醇、正丁醇、正戊醇、乙二醇、丙三醇、异丙醇、正辛醇、正丙醇、异戊醇、叔戊醇、95%乙醇、99.8%乙醇、无水乙醇、四无乙醇、二乙二醇、己烷、环己烷、正庚烷、正庚烷、正戊烷、正戊烷、二氯甲烷、三甲基氯硅烷、无水甲酸、甲酸、三氯乙酸、三氟乙酸、甲基叔丁基醚、石油醚 60-90、石油醚 30-60、乙酸乙酯、乙二胺、N,N-二甲基甲酰胺、甲醛、卡尔费休试剂 3-5、四氯化碳、苯酚、苯甲酰氯、二硫化碳、吡啶、乙酰丙酮、二甲苯、异丙醇、二氯甲烷、乙醇、乙酸乙酯、正己烷、环己烷、乙腈、石油醚、甲醇、碘酸钾、氯化钠、铬酸钾、过硫酸铵、硫化钠、硫脲、硫酸钴、六次甲基四胺、氯化钡、氯化钴、氯化铯、氯化亚锡、钼酸铵、硼酸、氢氧化钾、氢氧化钠（粒）、氢氧化钠（片）、三苯基膦、三氟乙酰胺、酸洗石棉、无水氯化钴、溴酸钾、溴酸钠、亚硝酸钠、乙酸铅、2,4-二硝基苯肼、N-1-萘乙二胺盐酸盐、对苯醌、对硝基苯酚、反-9-十八碳烯酸甲醇、三甲基硅烷、无水对氨基苯磺酸、五氯硝基苯、盐酸萘乙二胺、一溴化碘、次氯酸钠、氨水、冰乙酸、冰乙酸、亚硫酸、苯、硝酸亚铈试液、标准铅溶液、无水吡啶、间苯三酚盐酸、三氯化铝、乙酸丁酯、氟化铵、溴酸钾滴定液、三乙胺、二硝基苯肼、糠醛、四丁基氢氧化铵、正丁醇、甲酸乙酯、三氯



化铁、磷酸、磷酸)，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天津市致远化学试剂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资产总额为8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天津市致远化学试剂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7 月 08 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本单位）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克拉玛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食药所实验室试剂耗材采购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食药所实验室试剂耗材采购项目，属于工业；承接企业为乌鲁木齐鑫源诚业商贸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1006.2万元，资产总额为804.1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乌鲁木齐鑫源诚业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9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各投标人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规定的行业以及划型标准对本企业进行



行划型。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如为代理商或经销商的，如不确定制造商企业划型，可在制造商注册地工信部门对制造商企业划型进行认定。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乌鲁木齐鑫源诚业商贸有限公司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50104770376537X	注册资本:	2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批发和零售业
成立日期	2005年03月01日	行业	其他化工产品批发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